

##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售股章程所載資料之概覽。由於純屬概要，故此未必載有全部對閣下重要之資料。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發售股份所涉及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售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該節。

### 業務綜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熱室和冷室壓鑄機及注塑機。本集團之產品主要售予中國從事不同行業之製造商。

本集團於一九八五年在香港成立。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設有7家生產附屬公司，分別在中國深圳及寧波各設有兩家生產附屬公司；另分別在上海、中山及阜新各設有一家生產附屬公司，總建築面積合共約129,700平方米，於中國生產及銷售壓鑄機及注塑機。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均已在中國多個城市設立銷售辦事處及聯絡點，而且位置鄰近現有及潛在客戶。該等辦事處及聯絡點有助擴大本集團銷售網絡的覆蓋範圍以及方便向客戶提供售後服務。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於中國共設有14個銷售辦事處及25個聯絡點，於香港則設有一個銷售辦事處。為促進海外市場之銷售，本集團亦於台灣及加拿大各設有一家海外公司作為銷售辦事處，並於美國設有兩家海外公司作為銷售辦事處。

本集團為中國壓鑄機業內具領導地位的企業之一，品牌根基穩紮，業務具規模。董事相信，本集團為中國最大壓鑄機製造商之一。於二零零五年曆年，本集團於中國約售出1,500台壓鑄機，佔於中國售出的壓鑄機總數約44%（根據中國機械工程學會鑄造分會匯編之記錄）。此外，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主要生產附屬公司深圳領威榮獲「2006年中國機械500強榮譽證書」。

本集團提供三大產品類別熱室壓鑄機、冷室壓鑄機及注塑機，共15個系列80款不同型號，款式齊備。壓鑄機用作壓鑄有色金屬成汽車部件及元件、電腦、通訊及消費產品以及家用電器等不同類型的金屬消費及工業產品。注塑機用作生產玩具、電訊設備、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消費類電子及其他家用或消費產品等塑膠產品。本集團的熱室壓鑄機、冷室壓鑄機及注塑機之鎖模力分別介乎8至400噸、145至3,000噸及30至1,300噸。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年產能為約4,800個標準機器單位，每單位是指本集團鎖模力達160噸的機器產品。有關標準機器單位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業務」一節「產能及標準機器單位」一段。

## 概 要

自二零零三年起，本集團擴充其位於深圳、上海、中山及寧波之生產設施。因此，本集團年產能由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之約3,060個標準機器單位增至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之約4,800個標準機器單位，本集團年產能於上述整段期間之增幅約57%。董事認為，擴充其生產設施可透過規模經濟效益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之地位及可使本集團於市場取得可觀銷售增長。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深圳的中國總部成立之研究及開發中心約有160名員工，負責因應市場預期需要進行各項研究及開發項目以維持集團競爭優勢。本集團近期研究及開發項目包括鎖模力分別為4,500噸及2,200噸之冷室壓鑄機及注塑機項目。此外，本集團已完成直壓式注塑機及全電動式注塑機之雛型，以迎合市場對超卓質量的產品之殷切需求。本集團於機器產品中應用自行開發且部分已註冊版權之軟件程式。就董事所深知，本集團之客戶主要為中國之汽車業、玩具業、電器產品業及電子業生產商。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分別約為602,000,000港元、667,600,000港元及851,500,000港元，而本集團股東應佔純利分別約為113,600,000港元、102,800,000港元及107,6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3,500名僱員。

### 本集團之競爭實力

#### 領導市場地位

本集團已晉身中國最大壓鑄機製造商之一。於二零零五年曆年，本集團於中國已售出約1,500台壓鑄機，佔於中國售出之壓鑄機總數約44%（根據中國機械工程學會鑄造分會匯編之記錄）。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設有7家生產附屬公司，總建築面積合共約129,700平方米，並售出約3,067台壓鑄機及注塑機機器。此等生產附屬公司配備先進機器及CNC加工中心。本集團產品包羅萬有，包括有15個系列80款不同型號產品。本集團之年產能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間擴充約57%。憑藉其龐大生產規模及市場領導地位，董事預期，本集團將繼續受惠於規模經濟效益及因中國對壓鑄機與注塑機之需求增加所產生之商機。

## 管理層目標清晰明確

董事會具有清晰而明確的目標。鑑於許多香港及海外製造商自從中國政府於八十年代實施門戶開放政策後，紛紛將生產廠房遷移至中國，本集團隨即洞悉先機，認定中國勢將成為各行各業及各種消費產品之生產中心，例如玩具、電器及電子產品。集團之既定政策為逐步於中國上述產品製造商之地點附近成立多家生產廠房以及生產較大型機器，藉此滿足中國製造業日益增加之需求。本集團已於壓鑄機業內奠定領導地位。為善用本集團設計及製造機器之專業技術知識以及已建立之銷售網絡，管理層將本集團業務拓展至注塑機。本集團注塑機業務與壓鑄機業務相輔相成，並已成為推動本集團業務增長之重要推動力之一。

## 憑藉優質產品及服務建立品牌高度認受性

本集團採取符合ISO9001: 2000標準之嚴格品質控制措施，並於每個生產階段推行品質管理系統。此外，為更有效促銷並向客戶提供強大售後支援，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中國各地成立14個銷售辦事處及25個聯絡點，本集團生產附屬公司之客戶服務員工在該等辦事處和聯絡點為客戶提供培訓、技術諮詢及售後服務。董事相信，本集團之優質產品及服務，能讓本集團滿足客戶對優質產品及服務之需求，從而建立品牌高度認受性。

## 強大研究及開發實力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深圳中國總部之研究及開發中心約有160名員工，負責因應市場需求進行研究及開發項目。董事相信，本集團之研發能力，能讓本集團持續發展先進技術及新產品，滿足不斷變化之市場需要，從而維持本集團於業內之領導地位。本集團已完成直壓式注塑機及全電動式注塑機之雛型。本集團現正進行開發鎖模力達4,500噸之冷室壓鑄機以及鎖模力達2,200噸之注塑機項目。此外，本集團已開發多項新技術及應用項目，包括力勁網絡系統（該系統連接客戶所有壓鑄機或注塑機，並向管理人員提供綜合資訊）、實時控制系統（於機器安裝自我診斷系統及自動控制系統）以及半固態鑄造技術。

## 完善之管理架構

本集團之管理體制是由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的隊伍肩負決策及管理職能。這種權力分散之管理架構及成熟之分工制度致使本集團廣泛吸納不同職能範疇的管理人員之知

識及相關經驗，從中取得平衡。此外，本集團的管理架構方式能避免過分倚賴管理隊伍中任何一員，以使本集團運作更暢順及更有效。

### 未來計劃及前景

董事預料中國經濟增長迅速，並形成日後壓鑄機及注塑機市場的主要增長動力，且此動力亦將持續。本集團之主要目標為加強其於中國壓鑄機市場之領導地位，並在國際市場爭取更大市場份額。董事認為，憑藉經驗豐富之管理層、優質產品、享負盛名之品牌、不斷擴充之產能，以及龐大銷售及分銷網絡，足以令本集團處於有利位置，以把握中國壓鑄及注塑機器市場之未來增長。

本集團計劃透過下列方法達致上述目標：

- **擴充產能**—目前，本集團共設有7家生產附屬公司，生產壓鑄機及注塑機。儘管於業績記錄期間擴充生產設施，董事預期對本集團機器產品之需求將增加，而現有產能將不足以應付。為此，本集團有意收購位於深圳佔地約57,000平方米之地皮，以研究與開發並生產直壓式注塑機及全電動式注塑機等高檔產品。董事預期，於完成擴充後，本集團之產能將增至約5,030個標準單位。有關增幅預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實現。此外，本集團將開發由力勁科技（寧波）持有約11,000平方米之空置地皮，以備日後必要時擴充產能之用。董事預期，完成上述擴充前，本集團之產能將進一步增至約5,160個標準單位。有關增幅預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實現。董事估計，深圳領威及力勁科技（寧波）之擴充計劃之資本開支分別約為54,500,000港元及27,500,000港元，兩家公司均計劃僅自所得款項用途撥付於擴充計劃，故迄今上述擴充計劃各自均無獲承諾任何資金。董事認為，擴充本集團產能與加強本集團之研究及開發實力將有助本集團於中國取得更大市場佔有率，並能為海外市場客戶提供更佳服務。
- **提高生產效率及產品質素**—儘管本集團已推行嚴謹的品質管理制度，以確保遵守品質標準，本集團認為，購入最新及先進尖端之測試設備於加工及裝配過程使用實為有利。此測試設備將用以測試機器加工後之已加工部件、零件及裝配部件之準確度及精密度，以進一步提高品質控制。因此，整體製成品之一致性及可靠性將進一步提升，並因將產品品質達至更高標準而提高本集團客戶之信心。由於測試過程較少機會涉及人手，使用先進尖端測試設備亦能將生產效率及產品質素提高。

## 概 要

- **提升產品開發能力**—本集團計劃增加開發新產品之投資，藉此提供更齊備之產品，以滿足不同市場需求。就鎖模力而言，本集團擬開發鎖模力分別高達4,500噸及2,200噸之新款冷室壓鑄機及注塑機。此外，本集團正不斷致力開發160噸及以上鎖模力之直壓式注塑機及160噸及以上鎖模力之全電動式注塑機。有關產品開發可進一步提升產能及產品精密度，並節約能源，保護環境。

為提高本集團之競爭優勢，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開發可連接多台壓鑄機或注塑機的電腦網絡系統，開發半固態鑄造機，以及就其壓鑄機開發實時控制系統，以便與其他壓鑄機製造商競爭。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提供齊備產品以滿足不同市場需求。為加強研究實力，本集團將繼續與中國及香港之著名大學及專業學院合作，研究及開發可改善本集團產品質素及功能之嶄新生產技術。

- **擴大銷售網絡**—本集團於中國共設有14個銷售辦事處及25個聯絡點。本集團計劃於中國加設九個銷售辦事處。此外，本集團計劃於哥倫比亞、孟加拉、斯里蘭卡、俄羅斯、烏克蘭、羅馬尼亞及南非委任代理商以擴充其海外銷售網絡。
- **加強橫向及縱向整合**—本集團計劃透過與具領導地位之壓鑄機製造商成立合營企業，以增強競爭力及擴大其市場份額。此舉將讓本集團開拓之前未被開拓之市場及受惠於可能產生之協同效益。除橫向整合外，本集團亦將物色合適收購對象，首選對象為供應鏈內公司，確保以較具競爭力價格獲得穩定之物料及部件供應。

### 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擬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擴充產能、開發新產品及技術、增強研究實力、擴大銷售網絡、加強縱向及橫向整合、償還部分未償還之銀行貸款，以及為本集團提供額外一般營運資金。根據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為1.02港元（即所述每股股份發售價範圍之中位數）計算，股份發售（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經扣除本公司應付開支後之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30,000,000港元。董事目前擬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作如下用途：

- 約82,000,000港元用作興建新生產廠房，以擴充產能，或設立新一期生產廠房及投資於相關新生產設備，以擴充現有生產附屬公司，具體而言

## 概 要

- (i) 約54,500,000港元用作擴充深圳領威，其中約17,000,000港元用作收購面積約57,000平方米之土地（有待位於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振興路3號建藝大廈之深圳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批准，而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就是項收購訂立任何協議）、約20,500,000港元用作興建生產廠房及約17,000,000港元用作投資於起重機及加工中心等各種生產設備；及
  - (ii) 約27,500,000港元用作擴充力勁科技（寧波），其中約16,000,000港元用作興建第二期生產廠房及約11,500,000港元用作投資於起重機及加工中心等各種生產設備。
- 約34,000,000港元用作購買不同測試設備作生產用途。此等測試設備將用於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作產品測試及檢測之用。
  - 約15,000,000港元用作開發及新型號機器及相關系統的投產，並增強本集團研究實力，具體而言
    - (i) 約10,000,000港元用作研究及開發力勁網絡系統，該系統將連接客戶所有注塑機，並向管理層提供綜合信息。其中約5,400,000港元用作投資於不同測試設備及相關軟件、約2,600,000港元用作增聘內部研究員工及外聘顧問之費用以及約2,000,000港元用於市場推廣及培訓活動；
    - (ii) 約2,900,000港元用作研究及開發半固態注模技術；及
    - (iii) 約2,100,000港元用作研究及開發實時控制系統。
  - 約2,600,000港元用作擴大本集團於中國之銷售網絡。
  - 約30,000,000港元用作橫向及縱向整合，具體而言
    - (i) 約20,000,000港元用作已認定橫向收購機會。收購對象為壓鑄機業以歐洲為基地之獨立第三方公司。本集團一直與收購對象商討購入收購對象之19.9%股本權益（價值2,000,000歐羅或約20,000,000港元）。於最後可行日期，有關商討仍處於初步階段，尚未落實任何條款及條件。一旦進行收購，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及

## 概 要

- (ii) 約10,000,000港元用作縱向收購機會，收購從事生產本集團產品所用原料業務之實體之股本權益。於最後可行日期，尚未認定作該用途之目標。倘出現任何機會，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
- 約52,700,000港元用作償還本金總額約52,700,000港元、按年利率約5.5厘計息、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到期之貸款。當中本金總額約30,600,000港元乃於上市申請日期前一年內借入，以注資力勁科技（寧波）。
  - 餘額約13,7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假設發售價每股股份1.13港元（即所述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0.91港元至1.13港元之上限），本公司將收取之額外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7,500,000港元，董事有意動用(i)約3,800,000港元償還按年利率約6.6厘計息並將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到期之銀行貸款，(ii)約21,000,000港元用作償還按年利率約5.3厘計息之短期循環銀行貸款，及(iii)餘額2,700,00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假設發售價每股股份0.91港元（即所述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0.91港元至1.13港元之下限），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約27,500,000港元。於此情況下，董事有意減少未償還銀行貸款部分還款17,900,000港元及減少用於一般營運資金之餘額9,600,000港元，而用作其他用途之金額則維持不變。

倘超額配股權獲全面行使，根據發售價每股股份0.91港元（即所述發售價範圍之下限）計算，本公司將從股份發售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33,270,000港元，董事擬動用約31,320,000港元償還年利率約5.3厘至5.7厘並將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到期之銀行貸款，餘額約1,950,00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倘超額配股權獲全面行使，根據發售價每股股份1.13港元（即所述發售價範圍之上限）計算，本公司將從股份發售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41,320,000港元，董事擬動用約38,500,000港元償還年利率約5.3厘至5.7厘並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到期之銀行貸款，餘額約2,820,00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倘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毋須即時用作上述用途，董事目前有意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短期投資及／或存放於香港之銀行及／或財務機構作為短期存款。

## 概 要

### 營業記錄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業績記錄期間之合併業績概要，乃按本集團現行架構於回顧期間一直存在之基準編製。本概要應與本售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	601,974	667,588	851,519
銷售成本		(346,599)	(423,319)	(564,407)
毛利		255,375	244,269	287,112
其他收益		3,541	18,054	32,625
分銷成本		(46,417)	(56,175)	(79,092)
行政開支		(89,867)	(90,484)	(107,855)
經營溢利		122,632	115,664	132,790
融資成本		(2,506)	(9,219)	(14,914)
除稅前溢利		120,126	106,445	117,876
所得稅		(6,518)	(3,630)	(10,260)
年內溢利		<u>113,608</u>	<u>102,815</u>	<u>107,616</u>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13,608	102,816	107,616
少數股東權益		—	(1)	—
		<u>113,608</u>	<u>102,815</u>	<u>107,616</u>
股息	2			
— 已宣派		45,000	40,000	—
— 建議		—	—	43,000
		<u>45,000</u>	<u>40,000</u>	<u>43,000</u>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仙)	3	<u>15.1</u>	<u>13.7</u>	<u>14.3</u>



## 概 要

附註：

### 1.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包括銷售壓鑄機、注塑機及相關配件。

### 2. 股息

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43,000,000港元其後已獲其當時之股東批准，並將透過抵銷上市日期前應收有關連實體款項支付。

### 3. 每股盈利

每股股份基本盈利乃按各業績記錄期間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及假設750,000,000股股份被視為已發行計算，包括650,000,000股於本售股章程日期已發行之股份及100,000,000股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之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五第3節「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三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一段。

## 股份發售之數據

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 ..... 0.91港元至1.13港元

市值 ..... 約910,000,000港元至1,130,000,000港元

備考經調整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附註2） ..... 0.67港元至0.73港元

- (1) 除另有所指外，有關數據已按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之假設編製，且並無計及(i)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任何股份；或(ii)本公司根據本售股章程附錄五所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或其他授權而可能配發或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 (2) 備考經調整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經作出本售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段所載調整後，按所述合共1,000,000,000股已經及將予發行股份計算。

## 股息政策

上市後，股東將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之股息。本公司擬派付中期及末期股息。董事一般擬宣派及建議派付合共不少於股份發售後期間之可供分派溢利30%。派付任何股息及股息金額將由董事酌情釐定，並將視乎本集團盈利、財政狀況、現金需求及可用狀況以及其他因素而定。不能保證會否按計劃分派股息、派付股息金額或將予派付股息之時間。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分別宣派及派付股息約45,000,000港元及40,000,000港元，並已就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43,000,000港元，有關股息將透過抵銷上市日期前應收有關連實體款項支付。業績記錄期間之股息分派記錄或不能用作釐定本公司日後可能宣派或派付股息水平之參考或基準。

## 風險因素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業務及運作受多項風險因素影響，此等因素可分類為(i)與本集團有關之風險；(ii)與行業有關之風險；及(iii)與中國有關之風險，現概述如下：

### 與本集團有關之風險

- 不能保證本集團將繼續留聘優秀員工
- 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或會因中國競爭激烈而受不利影響
- 本集團之日後盈利能力或會因其依重中國市場而受不利影響
- 本集團有大額銀行借款
- 本集團於業績記錄期間之毛利率及純利率減少
- 本集團於業績記錄期間之應收賬款日數增加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負數經營現金流量
- 倘本集團未能保障知識產權，其業務及／或盈利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 本集團之業務及／或財務表現或會因原料價格及能源成本波動而受不利影響
- 本集團之業務或會因商品價格波動而受不利影響
- 不能保證將支付與過往股息相若之日後股息
- 本集團之銷售、採購及外幣貸款均面對外匯風險
-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會因以本集團擔保之貸款購買本集團產品的客戶違約而受不利影響
- 不能保證本集團將繼續受惠於稅務優惠
- 涉及訴訟可能耗費甚大，並干擾本集團業務
- 環保法例之影響

## 與行業有關之風險

- 本集團或未能緊貼科技或市場需求轉變
- 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或會於中國加入世貿後受到不利影響

## 與中國有關之風險

- 本集團或會因中國之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而受不利影響
- 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或會因中國政府實施調控措施而受不利影響
- 本集團或會因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詮釋及執行的不確定因素而受不利影響
- 本集團或會因中國外匯規例之變動而受不利影響
- 本集團或會因人民幣波動而受不利影響

## 與股份發售有關之風險

- 股份流通情況及發售股份市價波動
- 本公司日後籌集資金可能對股東產生攤薄影響
- 本售股章程所載若干資料及統計數據乃取材自多份官方資料且未經獨立核實
- 依重本售股章程所載前瞻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